

2022年度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系统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
-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和主要职责

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负责全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工作，内设办公室、审批改革协调科、政务服务监督科、电子政务科、数据资源与安全科。下辖市行政便民服务中心、市信息中心、市市长便民公开电话受理中心三个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起草全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政府信息公开、政务信息化相关政策、规范性文件草案并组织实施。

（二）统筹推进全市“数字政府”建设，制订建设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数字政府”平台建设运维资金管理；负责市政府网站管理。

（三）统筹推进全市“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

（四）统筹市级政务信息系统建设规划，提出项目建设具体意见。

（五）统筹管理政务云平台、政务服务平台、金融服务共享平台和电子政务网络等。

（六）统筹推进全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体系建设，指导市直各部门、县（市、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机构开展工作。

（七）组织协调全市政务服务环境优化和评价工作，负责市级政府服务质量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全市行政审批改革、审批服务便民化相关工作，负责全市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理和标准化建设；承担安阳市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九）统筹全市数据资源管理和建设工作。组织推动大数据研究、开发、应用和对外合作交流，承担大数据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协调服务大数据产业发展。

（十）统筹全市电子政务基础设施、信息系统、数据资源等安全保障工作，负责“数字政府”平台安全技术和运营体系建设，监督管理市级信息系统和数据库安全。（十一）承担推进全市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办公室日常工作。（十二）负责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十三）负责协调督促市直部门按规定进驻市综合政务服务大厅；负责处理涉及政务服务的投诉、意见和建议。

（十四）负责全市政务服务热线建设、整合和管理工作；负责对政务服务热线受理的意见、建议、批评办理情况的协调、督办、考核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1.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机关本级
2. 市行政便民服务中心
3. 市信息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安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收入总计9318.46万元，支出总计9318.46万元，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524.96万元，增长60.84%。主要原因：新增信息化项目由我局统筹。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收入合计9318.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185.9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5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2082.56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支出合计9318.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04.99万元，占19.37%；项目支出7513.47万元，占80.6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9268.46万元，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3524.96万元，增长61.37%，主要原因：新增信息化项目由我局统筹；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50万元，与2021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185.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7.02万元，占24.45%；项目支出5428.88万元，占75.5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757.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44.23万元，占65.12%；公用经费612.79万元，占34.8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2.0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2021年相同。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1年相同。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1年相同，主要原因：无购置车辆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2021年相同，主要原因：车辆无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1年相同。主要原因：公务接待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50.0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50.00万元，占100.00%。

九、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2年上年结转资金为2082.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82.56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0万元，占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部门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5871.8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3.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2022年预算项目分别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项目满意度等方面设立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了预算项目的数

量、质量，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末，我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七、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